

附件1

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德化县2021年度 第二批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 (01方案)(草案)

一、编制依据

依据德化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年度计划、《德化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(2006-2020年)、《德化县城市总体规划修编》(2008-2020)和《德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实施〈德化县盖德镇小微企业创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〉的批复》(德政函〔2020〕74号),编制《德化县2021年度第二批次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(01方案)》。

二、基本情况

本次成片开发涉及盖德镇盖德村、下寮村,用地总规模19.4331公顷,其中:农用地19.0642公顷(耕地0.2276公顷),建设用地0.0717公顷,未利用地0.2972公顷。

三、成片开发必要性

(一) 推动城镇化健康发展的需要

本次成片开发位于德化县盖德镇,周边交通十分便捷。随着兴泉铁路德化段的建设,盖德镇相关区域已经实质性的纳入大城区版块,德化“西大门”的区位优势日益凸显。盖德片区正处于城市发展的的大好时期。本次成片开发通过科学合理规划,有助于加快推进德化县小微企业创业园建设步伐,完善盖德镇工业及配